**高雄市前鎮區公所110年度第1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**

日期：110年4月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00分

地點：本所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陳主任秘書秋霞 記錄：李淑君

出席人員：陳主任秘書秋霞、林課長榮珠、盧課長玉山、林課長文義 、洪課長雍智、徐主任武雄、黃主任桂鶯、許主任櫻馨、李主任淑君

1. **主席致詞：**

廉政事項在各公務部門持續透過不同形式進行推動，政風室倘有相關資訊要適時向同仁佈達，並請各主管互相配合，接續進入議程。

1. **上次廉政會報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**

**主席裁示：**准予解除列管。

1. **業務工作報告：**

**第1案、政風室報告：**

**案由：法務部修正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填表說明」部分規定。**

**主席裁示：**准予備查。

**第2案、會計室報告：**

**案由：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。**

**主席裁示：**准予備查。

**第3案、經建課報告：**

**案由：本所轄內一公頃以下公園回歸市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作業現 況。**

**主席裁示：**准予備查。

**第4案、秘書室報告：**

**案由：本所相關防疫物資（如耳溫槍、口罩及酒精等）管理作業現況**

**政風室李主任淑君補充說明：**鑒於過去曾發生政府發放急難救助或防 疫物資，遭不肖人士侵占或挪用之情事，請相關單位參照行政院所頒「物品管理手冊」等相關規定，謹慎處理防疫物資採購及發放，並覈實簽收及登錄管理，避免挪用或侵占情事發生。

**會計室許主任櫻馨補充說明：**本所除秘書室以外，民政課亦有相關防疫物資發放作業，請併予落實覈實支領及完備管理作業。

**主席裁示：**准予備查。

1. **提案討論：**

**第1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**

**案由：研訂「本所110年度廉政法治教育宣導實施計畫（草案）」。**

**辦法：**審議通過後辦理。

**人事室黃主任桂鶯補充說明：**為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法令測驗，建議提高宣導品發放份數。

**決議：**請政風室評估修正數量，餘照案通過。

**第2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**

**案由：配合市府政風處辦理「固定污染源稽查業務專案稽核」。**

**辦法：**審議通過後辦理。

**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**第3案、提案單位：政風室**

**案由：配合市府政風處辦理「執行工程採購契約專案清查」。**

**辦法：**審議通過後，請各課室配合辦理。

**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**伍、臨時動議：**無。

**陸、主席指示事項：**略。